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1日以专人送达、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；

2、会议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22日下午15:00时在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济药业”或“公司”）武汉市光谷企业天地二号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；

3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张莎莎女士为现场表决，孙茂万先生、蒋涛先生为通讯表决；

4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茂万先生主持；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为子公司湖北广济药业济康医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为子公司湖北广济药业济康医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6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2月22日